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辛金玉
傳真：03-8462776
電話：03-8462860#231
電子信箱：ally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601653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。(本文附件超過電子交換允許大小，請至網站：<http://att.hl.gov.tw>下載)

主旨：轉知國立東華大學承辦「2017偏鄉學校專聘教師方案花蓮場論壇」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校106年8月30日東花教院字第1060016948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時間與地點：106年9月26日（星期二）上午8時30分至中午12時30分，假該校花師教育學院3樓A308會議室；參加教師准予公假登記（惟課務自理）。
- 三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6/09/04



1060003341